

嘉義縣新港鄉新港國民小學

114學年度辦理本土教學暨「台灣母語日」實施計畫

一、依據：

(一) 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稚園推動台灣母語日活動實施要點。

(二) 國民中小學十二年國教課程綱要。

二、目標：

(一) 營造生活化的本土語言學習環境，使學生自然學會本土語言。

(二) 落實本土教育推展，充分的了解本土語言文化之美與內涵，增進多元文化認識而促進社會和諧。

三、實施對象：本校一~六年級學生。

四、實施語言：以本校多數居民使用之母語—閩南語為主。

五、實施時程及時間：自 110 學年度開始，配合本校學生晨會，訂定每週一為本校母語教學日。

六、實施原則：

(一) 生活化原則：與日常生活相結合，儘量力求自然而不刻意矯作。

(二) 正常化原則：以不影響正常教學的情況下，來進行母語的教學。

(三) 趣味化原則：透過生動活潑的方式教學，提昇學生熱愛說母語。

(四) 情境化原則：布置校園教室學習情境，讓學生在氛圍下說母語。

(五) 鼓勵化原則：鼓勵學生開口說閩南語，養成學生說母語的習慣。

七、實施重點：

(一) 成立台灣母語日教學推動委員會，並定期(不定期)召開檢討會。委員會組織名冊及工作分配如附件(一)。

(二) 母語日當天下課時間及日常生活對話、打招呼、接待客人盡量以母語應對。

(三) 於學生朝會時間或師長報告時，適時運用母語交談，增進學生學習興趣。

(四) 除國語外，在不影響教學之情況，盡量以母語進行交談。

(五) 晨間、午間的音樂播放，選播相親相愛、囡仔歌、本土民謠等音樂

以製造學習母語的愉悅情境。

- (六) 辦理母語之學藝競賽，如演講、朗讀、說故事比賽等，培養學生對母語之欣賞能力。
- (七) 文化走廊設置本土諺語專區、各班教室情境佈置另闢本土語言教學專欄，並定期更新。
- (八) 依教學需要將母語教學融入各科教學中，如音樂課教唱本土民謠等歌謠、國語課吟唱母語唐詩等。
- (九) 平日鼓勵學生在家多與家人以母語交談。

八、評鑑與考核：

- (一)、校內評鑑：每學年以年級為單位辦理成果發表及獎勵活動

- 1. 閩南語講演或說故事比賽。
- 2. 其他母語相關活動。
- 3. 活動成果製作成冊。

- (二)、績效訪視：接受各區督學進行定期及非定期之訪視。

九、預期目標：

- (一) 透過母語的教學，能運用流利順暢的母語與人互為溝通。
- (二) 透過母語教學環境的營造，能將母語運用在日常生活中。
- (三) 推展母語教學，能認識本土文化內涵，並傳承本土文化。

十、經費來源：辦理之相關各項活動經費於本校學生活動費或其他相關經費項下支付。

十一、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辦理，修正時亦同。

承辦人：

教師兼
教學組長 王思梅

教務主任：

教師兼
教務主任 葉合倩

校長：

校長 顏金郎

附件(一)

嘉義縣新港鄉新港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本土教學暨『台灣母語日』

推行委員會組織表

職 稱	學校 職務	姓 名	職 掌
主任委員	校長	顏金郎	綜理本校母語日推行有關事宜
副主任委員	教務主任	葉合倩	母語推展執行計畫擬定及襄助主任委員處理有關事項
	學務主任	吳勝豐	
	總務主任	郭蕙嘉	
	輔導主任	廖佩雯	
執行秘書	教學組長	王思梅	母語推展執行及課程教學安置
	設備組長	江季鴻	母語教學設備及資訊推展
	註冊組長	黃中裕	母語境教及布置
	事務組長	許暉承	母語推展軟、硬體設備採購保管
執行委員	學年主任	簡珮麒 (一年級)	母語推展計畫執行
	學年主任	連惠君 (二年級)	母語推展計畫執行
	學年主任	林英芝 (三年級)	母語推展計畫執行
	學年主任	陳志銘 (四年級)	母語推展計畫執行
	學年主任	蔡秀婷 (五年級)	母語推展計畫執行
	學年主任	曾志偉 (六年級)	母語推展計畫執行